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13位ISBN编号：9787538282276

10位ISBN编号：7538282270

出版时间：2009-3

出版社：辽宁教育出版社

作者：女王驾到

页数：26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 内容概要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内容为：18岁的余小圆喜欢上一个叫林唯的男生，偷窥的眼神、害羞的表情以及不写称呼的情书等一切爱情信号，都被林唯身边的好朋友陈初航脸红心跳地照单全收。而这个延续10年的错误，居然谁都没有发现。现实与记忆交缠时，事实的真相不断地被还原。假如平凡的余小圆没有遇到陈初航这个变数，也许她会继续平凡下去。但是她遇见了他，或许在18岁后的10年中她依然平凡，但在这场10年之后的重逢里，所有的一切都该重新洗牌了。当真相来临的时候，那些过去的付出与欣喜会不会成为一种难言的苦涩？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 作者简介

女王驾到，88年生人，现就读于南京大学。宅女一名，典型的狮子女。基本行为表现是发呆，最大嗜好为忽悠读者。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 书籍目录

- 第1章 余小圆其人
- 第2章 伪同学聚会
- 第3章 回忆交错
- 第4章 十封情书
- 第5章 黑灯瞎火好办事
- 第6章 死狐狸精
- 第7章 大饼脸
- 第8章 小心眼
- 第9章 非礼勿视
- 第10章 瘟神
- 第11章 一棵树
- 第12章 就打你主意
- 第13章 小心家猫
- 第14章 骗子扎堆
- 第15章 炸药筒
- 第16章 美杜莎
- 第17章 老母鸡护崽
- 第18章 承诺
- 第19章 佛山无影脚
- 第20章 打酱油的
- 第21章 不速之客
- 第22章 心路
- 第23章 余乞儿
- 第24章 纸包不住火
- 第25章 求婚VS分手
- 第26章 关于雨的回忆
- 第27章 很可怕的还有陈初航
- 第28章 第十一封信
- 番外一 关于雪中KISS被小区居民围观的历史遗留问题
- 番外二 关于养宠物
- 番外三 关于求婚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 章节摘录

第1章余小圆其人 “余小圆！” “余小圆！” “余小圆！”床上滚着一个棉被球，听到声音滚了两滚，又不动了。“猪啊你！给我起来”在叫了N声都无回应后，耐心不足的柯桐一脚踹开小房间的门，大力扒开棉被，露出里面一张惨不忍睹的女人的脸。怒气未消，再往上添几脚：“要迟到了！快点！”丢下这么句话，柯桐自己拎起公文包风风火火地出门了。隔了两分钟，卧室里传出女人的惨叫。据知情人士透露，那惨叫声是这样的——“哇噫哇噫哇噫哇噫哇噫哇噫哇噫哇噫！”楼下路过的猫打个激灵，不小心让嘴里的耗子溜掉了。“团子，看你那黑眼圈，恐怖死了！”坐在对面化着精致妆容的女人毫不掩饰脸上的厌恶，大呼小叫就怕别桌的人不往她们这边看，“柯桐虐待你吗？把你整成这样！”被叫成团子的女人面无表情，扒拉着一头枯发，挂着两个大眼袋继续盯着眼前的菜，无精打采地说：“张美丽，我知道你当少奶奶很爽很得意，你至于跨越大半个城市来和我这种普通老百姓形成鲜明的对比吗？”余小圆和张美丽是高中同学，两人的性格并不合，但就是好了这么些年，互相看不惯的地方都早已习惯。平时吐槽贬低对方吵吵闹闹都是家常便饭，真正有心事也是掏心掏肺的。“哎呀，我老公出差嘛，我难得有空一大早起来给你买菜做饭送到你这里来，要不然你以为我愿意来呀！”张美丽上下打量余小圆公司的员工餐厅，再看看别人的菜，“这里的东​​西能吃吗？还大企业呢，伙食这么差。”“能填饱就行，我很好养的。”余小圆打个呵欠，这饭越吃越困了，“最近董事长的公子要从国外回来了，上上下下乱成一团，每个部门经理都想表现好点儿到时候出头。柯桐自己也忙得不行，这死男的天天丢给我一堆英文信件叫我看。你知道我英语多烂啦，那些东西怎么看也看不完。哪还有时间考虑吃什么？”“所以我早就叫你到孔明的事务所嘛，”张美丽对朋友一向仗义，“工资肯定不会比这里低，我叫他给你安排个轻松点的工作。”“别，你想害死我直说，不带这么拐弯抹角的，”余小圆听闻往后一缩，两手急忙在胸前比个叉，“你家那位手底下都是精英，都是聪明人，我这种废柴去了肯定早衰。我还是在大企业做个小职员好了，工资拿着也塌实。”同是一个高中，考大学的时候张美丽考上一流的名校，大学一毕业就和法律系冰山帅哥孔明结婚。她老公自己开了间律师事务所，她就在家安心当家庭主妇，业余开开专栏谈谈时尚，小日子滋润得很。反观其闺蜜余小圆，多亏她奇烂无比的英语将将巴巴考上一个二流大学三流专业，四年连男人的指头都没碰过。毕业后找了一份工作，一年后因为得罪上司被辞退。房租合同也快到​​期，在她交不起下半年的房租即将被踢出去的时候，校友网上找到一条合租信息，对方还是和她一个高中的，只是比她低一届，算是学弟。她这个废柴学姐厚着脸皮跟人家商量看在高中同学的分上，先让她住着等找到工作就还钱。结果最后工作还是人家帮她介绍的，她就直接做了那人的下属。这个听上去无比良善无比好心的人，就是柯桐，典型的刀子嘴豆腐心，嘴毒得一不小心能被​​他捅成马蜂窝。当时的余小圆，还是个纯良的社会新鲜人，工作丢了既不好意思跟父母说——怕他们操心，也没想去打扰新婚中的张美丽，只得求助于陌生人。后来张美丽知道这个事，还把她骂了一顿说她没把自己当朋友。她也不想想，她家老公帅归帅，那冰山似的气场，往那儿一站周围的人冻个半死。余小圆胆再大，也不敢在关键时刻打扰他们夫妻的甜蜜小生活哇！现在她余小圆很快就要步入二十八岁了，情感生活极度枯竭。张美丽眯起双眼，贼兮兮地凑过来：“你和柯桐住在一起这么久，就没擦出什么火花？”这女的满脑子龌龊思想，余小圆鄙视地瞟她一眼，继续啃她的鸡腿。张美丽自讨个没趣，悻悻然坐回去说：“你说你吧，到底要找什么样的，给个指示行不？姐姐我也好帮你物色物色。”“平时装嫩装纯，你只有在这种时候才承认你比我大，”翻个白眼，余小圆塞着满嘴的饭，形象全无，“你应该知道我喜欢什么样的。”“不会吧！”名律师太太扯着嗓子惊呼一声，“团子啊团子，真没看出来，你原来如此痴情！”“瞎说什么？我只是对那类型的男人天生有好感，难求啊！”“呼……我还以为你非他不可呢。”张美丽拍拍胸口，“你放心，我帮你瞧着！”余小圆放下筷子，两手一抱，激动道：“拜托你了！”也不是不想恋爱，也不是不想找个人依靠，只是……找不到想要的那个人罢了。梦想中的那个人，气质干净，笑起来如晨光般舒缓，站在秋天的梧桐树下，穿着普通的白衬衫，扬起黑色碎发底下的双眼，只淡淡地朝她一看，心就开始狂跳。这样的人，余小圆一生中只遇​​见过一个，后来不管在人海中如何找寻，也找不到相似的影子。在​​大学的时候，同宿舍的姐妹都谈恋爱了，看余小圆一个人都觉得挺过意不去，张罗着介绍了一个又一个。余小圆也不拒绝，每逢介绍就去看看，但是后来都推辞了。都是和她一样普通的男孩子，余小圆知道自己就应该配这样的，而且她一直觉得找个普通的男生就好。可是每当他们往自己面前一坐，表情一生动，话语一出口，就有一个声音在对她说：不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是他。不是他。不是他。不是他。余小圆家人不在身边，除了偶尔的电话轰炸，她没有什么催婚的负担。等真正到了不得不结婚的年纪，随便找个人嫁了吧。这个年头，爱情什么的已经不重要了，填饱肚子是正事。十八岁的余小圆，还有着少女美好的幻想；二十八岁的余小圆，早已成了碌碌无为的一粒沙尘。大家都是沙尘，个人都有个人的过法。这点，余小圆很想得开。

“我看柯桐这人长得也不错，怎么也算中等偏上了。性格是差了点，但是人不坏呀，”没注意到好友的走神，张美丽还在碎碎念，“我看就是你这个单身公害，连累人家找不到女朋友。”人果真是经不得念叨，说着就看到个穿深色衬衫的男人匆匆走进员工餐厅，打了一份配餐，自动自发地坐到她们这桌来。

“柯桐！你还敢来吃饭啊！”刚刚还在教训余小圆，现在又护起短来，“你看你把团子整的！你把女人当男人使唤啊！”柯桐皱起眉说：“讲话正常点行不行？”张美丽讲话就这样，余小圆可以直接无视，柯桐不行。这边余小圆一副受宠若惊状：“你今天怎么主动坐我边上？难道你终于发现你爱上我了？”

“昨天给你几份顾客的邮件看完没？”无视果然是最强武器，一句话就把余小圆轰回饭盒里埋头苦干。

“余小圆，明天周六，晚上有空吗？”柯桐又说。“干吗？给我介绍对象？”余小圆色女本性难改。

“行啊，”柯桐讥诮地笑起来，“你泡人家去，泡到算你本事。”

“哈？真有帅哥？”两个色女眨巴着亮成灯泡的眼睛一齐望过来，看得柯桐很想把衣服裹紧些。

“明天陈初航回国，下午五点到A市，”柯桐老实招供，“你跟我去接机。”

“哦。”余色女立马恢复良家妇女样，喝汤。

“谁是陈初航？怎么这么耳熟？”张色女继续盘问。

“陈氏的太子，你当然耳熟了，”余小圆怕好友又被柯桐鄙视，急忙解释给她听，“你老公不是和我们公司有业务关系吗？他肯定跟你提过的。”

“是这样吗？”张美丽表情困惑，“我怎么感觉怪怪的？好像在别的地方听过……”摆在桌上的手机开始振动，张美丽打开一看，花容失色，“我和美容师约好这个点儿，来不及了。团子，我走啦！饭盒先放你这儿。”话音未落，一甩漂亮的卷发，手拎HIUHIU新款包包，脚踩八厘米的细高跟鞋，健步如飞一转眼就不见人影。

留在餐厅的两人觉得张美丽不去支持中国2008奥运径赛项目真是屈才了。汤喝得差不多，收拾饭盒的时候，精神不济头脑运行迟钝的余小圆才想起一个问题：“董事长的儿子回来怎么轮到咱们俩去接机？”

“不是代表公司，他不要公司派人去接，”柯桐说，“我和他是熟人。”

“你认识老板的儿子呀！”余小圆吃惊不小，以前也没听他提过，“那关我什么事？我为什么要跟去？”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 编辑推荐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介绍了：如果投错情书泡错郎的年少不算轻狂；如果整天暴跳如雷的BOSS忽然含情脉脉不算跌宕；如果OL女郎遭遇宿命的桃花不算浪漫；那么，当沉寂十年之久的过期爱情再次降临，算不算抚平了所有“匆匆那年”的遗憾？ 彩虹堂·全世爱系列第四季全新袭来颠覆你能想象的所有浪漫。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 精彩短评

- 1、十年本身就是一个动听的字眼吧。故事很俗，但是我蛮喜欢的耶。
- 2、初中看的文了，喜欢陈初航，喜欢小圆脸，
- 3、美丽的错误，偶尔也要看看简单的娱乐小文~
- 4、看过而毫无记忆，在再次打开文档前，甚至打开文档后完全没印象，可见是一本不功不过没记忆点的书。
- 5、脑残文不解释
- 6、白
- 7、又见小白文
- 8、挺温馨的
- 9、开心
- 10、努力看完的，YY的太严重了。
- 11、萧元莲。。。哈哈 楠竹很萌啊~
- 12、看书累了轻松的不错哒
- 13、额 好像看过 不出彩 过目即往
- 14、小白文
- 15、很喜欢，虽然结局的时候男主角背景好到夸张有些俗套，但不影响我对整本故事的喜爱。而且作者用一种插叙的手法写清楚了高中的故事，我第一次读到这样写的感觉也不错。男女主角都讨人喜欢。
- 16、特好看2013-4-9
- 17、小白文，慎入
- 18、活该男二小胆顾虑多。
- 19、十年前是她 十年后 依旧是她
- 20、前段时间，我特别喜欢看小白文  
这个是其中一本 . . .
- 21、小白女主，帅气霸道的男主，温文尔雅的男配.....好吧，这果然很狗血。说实话，我还是没明白男主男配怎么喜欢上的女主
- 22、不知道为什么看到每次看都很感动。
- 23、轻松小白文~又是一个十年的故事
- 24、好像一直对青春期的暗恋最后阴差阳错修成正果的故事没有抵抗力 在爱情里面 有的时候 还是勇敢一点
- 25、十年
- 26、十年之久
- 27、女主是个白痴吧，嗯，不喜欢，还这么爱钱。。。白瞎了这么好的暗恋题材！！
- 28、很喜欢的小暗戀
- 29、竟然退化到开始看小白文了。暗恋搞错人的设定不错，可惜文笔驾驭不了，不现实的情节一抓一大把，看得好尴尬，现实和回忆交织得极乱。全书最喜欢的一句话是“比喜欢还糟糕”。
- 30、小圆很可爱，又很欠揍，男主太有爱了，男配有点冤，张美丽也很强悍！其中穿插过去与现在处理得挺不错的，不会让人感到突兀。现实中这么深情的男的估计没有吧，只能在小言里YY一下了。
- 31、腿还没好实在是太无聊了才看的
- 32、男主好可爱啊哈哈
- 33、45
- 34、普通的情节 普通的人物设定 作者文笔流畅 叙事清晰 毕竟插叙是很不好把握的啊啊啊~
- 35、庆幸没有错过你
- 36、好看
- 37、林唯说受死吧小圆脸>//<
- 38、十年，不长不短。也只有执念与不甘能让一份感情撑这么久。高中暗恋的细节描写得挺真实的，除了写情书其他的我都做过。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 39、真戏剧性...都挺无辜的，全是炮灰啊！
- 40、很好
- 41、这辈子看过的言情小说太多了，好文烂文都看过，自己都记不清看了多少，不想一个一个标了。  
。。
- 42、男猪的家庭挺奇怪的狗血的
- 43、萌萌哒!!!男主实在是。。。现实生活中必须得送精神病院才正常吧。。。
- 44、三星半 YY的厉害
- 45、十年之久，也只有题目让我爱了
- 46、感觉还不够完整，后面部分可以写得更好
- 47、本可以写得更好的 有些牵强
- 48、绝对满分，很好看，很温馨 男主深情别扭男，女主无害呆子型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 精彩书评

- 1、虽然是言情的感觉，看了倒是不禁心疼。傻瓜才会用十年等一个人，错过了倒也罢了，再遇见，之间又是蹉跎了多少呢？最完美的写出来，让它弥补一点点缺憾。
- 2、陈初航人如其名就像第一次出航的船一样第一次爱上一个人就再也放不下整整爱了十年他是怎样的天之骄子有生以来无往不利却栽在那个圆圆脸的女生手里不甘心却不得不甘心爱她让他体验了从不曾有过的心情嫉妒无措心痛可是还是不能不爱他必定也奇怪吧爱究竟是怎样的东西林唯永远只能是个悲剧他从更久的以前就爱上了小圆他手里也握着十年的时光可是他自己选择了放弃第一次是第二次也是他一定也想过如果自己也有初航的家世还会做这样的选择吗只可惜世间的如果都不可能成真他不仅是自卑他更自艾自怨自怜他虽然被安排做注定悲情的男二号但是他也只能是男二号因为他爱自己胜过爱别人他看不清爱是怎样的东西
- 3、18岁的余小圆喜欢上一个叫林唯的男生，偷窥的眼神、害羞的表情以及不写称呼的情书等一切爱情信号，都被林唯身边的好朋友陈初航脸红心跳地照单全收。而这个延续10年的错误，居然谁都没有发现。现实与记忆交缠时，事实的真相不断地被还原。假如平凡的余小圆没有遇到陈初航这个变数，也许她会继续平凡下去。但是她遇见了他，或许在18岁后的10年中她依然平凡，但在这场10年之后的重逢里，所有的一切都该重新洗牌了。当真相来临的时候，那些过去的付出与欣喜会不会成为一种难言的苦涩？错不在暗恋上美男，错在暗恋上还不不自量力地想把人家泡到手。错不在想把美男泡到手，错在你泡就泡了还泡错人。错不在想泡美男还泡错人，错在泡到另一名无辜美男她还蒙在鼓里。错不在她不知道误泡到别人，错在过了十年再次相遇她仍然不知悔改。余小圆，未婚猥琐老女人一枚，十八岁时不小心泡到无辜美男一名。十年后，这位美男暗想，这次轮到我来泡你了，小圆脸，受死吧！哈哈，你们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吗？这是我这几天看的一本小言，故事写的是余小圆同学高中时暗恋一个温柔美男林唯，每天偷看人家，后来写信去表白，结果送借座位，让火爆男陈初航收到了。一切会都发生了，一切误会没有解开又都毕业各走各路。十处后又相逢，林唯还是那么温柔，陈初航还是那么别扭，而林小圆还是那么笨。可不管如何林小圆终于知道当年的乌龙事件，而林唯也向他表白自己当初喜欢她的事实，可原来很多事不一定是按照原定的方向发展，不知道什么时候感情的天秤早已经倾斜，最终还是陈初航抱得美人归。其实这个结局早就料到了，最值得一看的还是他们在高中时代眉来眼去时最有感觉。会让人不由自主得想自己那个时候在做什么，有没有喜欢什么人不敢让那人知道，看他一眼都会让自己好几天睡不着觉。因为都是在晚上幻想自己变得是多么的出色和迷人，可是到了早上起来发现自己还是灰灰的模样，不得不想灰姑娘可能永远只能是灰姑娘了。原来暗恋就是缠在心上的牵牛花，缠绕的虽然是自己，可开的花却是朵朵都向着太阳，那个喜欢的人就是太阳。十年之久，没想到自己毕业也已经过了十年，虽然青葱岁月的时候只是默默无闻，可自己知道平凡的女孩也有自己梦想。最后我还对自己一个最特别的朋友说：为什么不让我早遇到你，是不是自己的一切都会不一样呢？
- 4、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偏偏当时人就是不知道，标题透露着无奈，用十年的时间去爱着一个根本就把自己当成陌生人的人，看似忧伤的主题，可是文字却很轻松诙谐，故事是一个完完全全的喜剧，真的很佩服女王的功力！爱死这本书啦！-)-不过，张美丽的故事更得好慢哦啊，蹲坑很痛苦。
- 5、看了连载中的《不要相信她》非常好看！从《沥川往事》之后就没有看到什么好看的书了。今天看到真的很喜欢！之后就马上去追她的《十年之久》，据说出书了，不过再豆瓣没有搜索到相关的名字，原来出版的名字和网络上的的是2个名字。正好又看到一个有笑点的地方。感觉她的书，故事，文字，都透露着诙谐~哈哈~十年感觉没有不要相信她好看。。。但总之真是一本能让人开怀大笑的书呢~喜欢~大家赶快去看看吧~~~
- 6、如果不是林唯偷偷藏起那第十一封信，就不会有陈初航和余小圆10年之久的误会，如果没有这个误会团子和陈初航也不会走到最后，说起来还要感谢林唯。
- 7、刚被前一本虐完，特意挑了本小白文来安慰安慰我受伤的心灵。又是一个阴错阳差的故事，又是一个初恋的故事，又是一个关于那个青涩时代的故事。最让我受不了的是，作者是个88年生的人，让我又想起之前认识的那位浅草千叶子同学...林唯的失败，我虽没跟小圆脸一样倒足了胃口，但也只能怒其不争了。一次这样，两次还这样。年少是如此，年近三十还如此，怎一懦弱了得。他不是败给了陈初航的家世，他只是败给了自己的心魔。
- 8、文章貌似一直用的插叙手法，将十年前的高中时光和十年之后的现在分割成小小片段，然后互相穿插，恍惚中有种在看电影的错觉。我很喜欢作者描述的高中片段，因为一向拿手的语文没考好被老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师骂躲起来哭泣的余小圆，因为忘了拿钥匙而从隔壁阳台翻进宿舍去开门的余小圆，怯怯的只敢偷看自己喜欢的那个少年的余小圆，每个每个的余小圆似乎都带着我们自己的影子，让我想起过去的青葱岁月。（笑~人老了果然爱回忆么？）哪个少年不轻狂，哪个少女不怀春。陈初航自有他轻狂的资本，于是在收到余小圆其实是给林唯的情书时，他以为是给自己的，极为正常，毕竟，那也没有署名，又放在自己抽屉里。于是，误会加误会，最后，余小圆以为林唯在接受自己表白后另结新欢。陈初航以为余小圆没有给他一个解释就莫名其妙的甩掉自己，呵呵，好大一个乌龙。每个人的心中都有一个自己的理想type，而林唯同学就是余小圆的理想型。十年之前，她就喜欢他这一型的，气质干净，温文尔雅。文中的描述看来，确实是王子型的人物。于是我也心生向往了，开始在心底描绘这到底是怎样个玉树临风的少年。这十年，余小圆并不是没有想要恋爱，只是找不到想要的那个人罢了。余小圆其实是极其普通的女孩子，怕胖，贪钱，心底却有着小小的柔软和善良。但有句话不是这么说来吗？你对全世界来说，只是一个人，但是对有一个人来说，你却是全世界。余小圆大概算不上陈初航的全世界，不过半个世界还是有的，起码，在这十年，陈初航在国外也对她念念不忘。且不管这念念不忘的原因，无法忘怀是事实。于是，因着陈初航回国，余小圆，林唯，陈初航齐聚于机场。主角们都上台了，好戏怎能不开演？陈初航和余小圆的相处极为搞笑，两人有着对不同对象的同样怨念：对着以前的旧爱，你怎么可以当作什么事也没发生？十年前的乌龙还在继续着，然后两人在各自的内心世界别扭着。陈初航别扭着小圆同学对他的无视和自己还残存的若有似无的眷念。余小圆别扭着和林唯一次又一次的相遇，对那种人自己居然还有感觉。此时，我一面觉得好笑一面又觉得，两个被怨念对象真的真的好无辜。文中有许许多多的萌点和笑点，比如陈初航为了和小圆的初次见面而紧张地不停的换衣服，最后还是借了林唯的校服。比如陈初航一个人躺在床上脑补着小圆和林唯见面约会的情形（其实只是很普通的见面），一面气愤的不得了在心中掀桌无数遍，最后给小圆发了条短信：我要死了，快来救我！结果却是用加班费的名义才把她召唤过来。虽然是这么笑着闹着，其实，认真来讲，陈初航知道真相之后，内心应该是苦涩的吧。一直以来的对她志在必得的自信被打破，她所有让人怨念的反应得到解释——她喜欢的不是自己。但是不能让她知道，于是陈初航选择了一个对自己有利的聪明做法，隐瞒真相。然后一步一步的接近她，接着和她的相处，希望能够打动她。于是，母上大人的驾到，对余家的拜访，在朋友面前的姿态，先向外界宣布：她，是我的。笑~其实，也许总是一副忠犬样的陈初航隐藏属性是腹黑也说不定，要不制造这么大的舆论广而告之？在这点上，我极其的欣赏陈初航，确定了，就不放手。不懦弱，不后退，想要的就去争取。我想，这也是最终陈初航得以和余小圆在一起的原因。中间虽有偶尔的怄气和分手，却以极其囧和恶搞的姿态收尾。让我遗憾的是王子林唯，最开始甚至到文章的中后部，我其实都一直期待，他会和余小圆有什么样的发展，结果却看到的是他一面和大医院院长的女儿交往着，一面却天天和小圆约会吃饭，送她回家。突然，我开始质疑起他心里那些关于以前的温暖回忆来。一面怕受伤害而不敢去爱，一面却又不放手。王子，终是幻灭了。余小圆说的好：“如果说十年前那个男人喜欢过她，而因为某些原因又不敢表露；十年后仍然对她有着好感，却故技重施又和别的女人交往。不管是什么原因，她再怎么对过去有着一点点不甘心，也该看清了。”对于林唯，我突然想起艾佛列德·德索萨说过的一段话：去爱吧，就像不曾受过伤一样跳舞吧，像没有人会欣赏一样唱歌吧，像没有人会聆听一样干活吧，像是不需要金钱一样生活吧，就像今天是末日一样如果林唯不是总顾虑着留条后路，大概已经和余小圆一起得到幸福了吧。他曾经赢过，可最终输了。嗯嗯，总之呢，最后呢，陈少爷和小圆过上幸福美满的生活了。

9、作者是88年生，南大的。。1、关于职场和收入方面的剧情很狗血，一看就是没经历过职场的女生YY的~2、关于校园的细节很生动，作者应该有许多过去吧~典型的言情小说，看完回头想想，其实还是灰姑娘和王子的故事，而且男二号被虐得更惨点，因为没钱没家世，所以鼓不起勇气去和楠竹争。。。

10、对陈初航的介绍着墨不少，也挺有意思的，对林唯的介绍相较而言，太少，而且像是给陈初航作陪衬的，从着墨到内容安排，情节设置，都是让人一眼能看出，主线是什么，猜出主角最后的选择会是什么，反倒少了一丝丝的悬念和情感的纠结。也让人不由得替林唯感到惋惜，如果再勇敢一点就好，如果再霸气一点就好，如果当时余小圆说明对象就好，所有的如果加在一起，就是两人的初恋的甜蜜；但是所有的如果都没有出现，这里已经没有如果。余小圆只能是陈初航的，林唯只能困在自己的世界里，自卑黯然神伤。爱情，多么折磨人的东西。花了十年确定自己喜欢那个人，耗费十年都没能忘掉那个人，这样的对比，已经是无法对比。林唯注定要输给陈初航。

11、真的很乌龙的，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唯独你不知道，余小圆一直不知道她的情书送错了，当然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在现实生活中应该不会出现这样的事情吧，陈初航一直以为余小圆写的情书是给他的，当宝一样的揣了十来年。十年之后的相遇才发现这一切全来自一个误会。最后的结局当然是将错将错。毕竟这个误会一误就是十来年，人生能有几个十来年啊，误会就让他误会一辈子吧，陈初航决定永远不告诉真正该收情书的那个人林唯，也是他最好的朋友，当然，我本人还是喜欢余小圆和陈初航这两个傻子傻一起了。最后再说一句，该书看了N遍了。

# 《全世界都知道我爱你》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